

農曆新年前夕旺角花墟年花銷售場地及附近一帶特別交通安排 (2023 年 1 月 17 日至 1 月 22 日)

目的

本文件簡介有關花墟道、園藝街、園圃街、太子道西支路、洗衣街（介乎界限街至太子道西一段）、花園街（介乎界限街至太子道西一段）及運動場道（介乎洗衣街至通菜街）由 2023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正至 2023 年 1 月 22 日（星期日）上午 8 時正（即本年農曆十二月廿六日至翌年農曆年初一）將實施的特別道路交通安排。

背景

2. 旺角花墟為本港著名的花卉批發及零售市場，區內花店林立，本地及入口鮮花品種眾多，加上位處市中心，交通方便，故此每年的農曆新年前數天，都吸引了不少區內及區外人士前往購買年花應節。

3. 若屆時疫情仍持續，市民應避免在公眾地方聚集，但預計仍有一定人流一如以往在農曆新年前夕到旺角花墟一帶。有見及此，為有效疏導人流及兼顧附近年花銷售店舖及業界上落貨的需要，警方計劃在農曆新年前夕於旺角花墟一帶實施特別交通安排。

特別交通安排詳情

4. 今年，警方將會在農曆新年前五天（即 2023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二）（本年農曆十二月廿六日）上午 8 時正至 2023 年 1 月 22 日（星期日）（即翌年農曆年初一）上午 8 時正，在旺角花墟一帶實施與往年相若的特別交通安排（詳情請參閱**附件一**）。

5. 有關部門較早前已和香港鮮花盆栽批發聯會的代表和花卉工會的代表舉行會議，講解農曆新年前夕數天在旺角花墟一帶的特別交通安排，並提醒所有商戶留意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因應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建議的防疫措施（詳情請參閱**附件二**），以減低傳播疾病的風險。

總結

6. 請議員備悉有關安排。

油尖旺民政事務處
警務處
運輸署
食物環境衛生署
消防處

2022 年 12 月

農曆新年前夕旺角花墟年花銷售場地及附近一帶特別交通安排

(2023 年 1 月 17 日至 1 月 22 日)

由 2023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二）至 2023 年 1 月 22 日（星期日），旺角花墟一帶將實施特別的道路交通安排，詳情如下：

- (a) 由 2023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正至 2023 年 1 月 22 日（星期日）上午 8 時正，花墟道、園藝街、園圃街和太子道西支路將改為部份時間的特別交通管制區，除花販卸貨外，所有車輛（政府、緊急車輛及垃圾收集車輛除外）不准駛入上述路段。預計在 2023 年 1 月 22 日（星期日）上午 8 時正，上述道路的交通才會逐步恢復正常，警方會按現場交通的實際情況作出相應安排。
- (b) 於上述日期的每天下午 5 時正至翌日凌晨 12 時正及由 2023 年 1 月 21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正起，所有車輛（包括花販的車輛）均不得駛入上述的道路卸貨。另外，警方會因應交通及人流情況，為公眾安全的需要，或會提早於下午 5 時前限制所有車輛駛入上述的道路。
- (c) 警方亦會因應交通情況及公眾安全的需要，於上述日期（即 2023 年 1 月 17 日至 1 月 22 日）在洗衣街（介乎界限街至太子道西一段）、花園街（介乎界限街至太子道西一段）、運動場道（介乎洗衣街至通菜街）及太子道西支路（介乎洗衣街至彌敦道）作出臨時封路措施，禁止車輛駛入，以配合實施人群及交通管制。另外，在 2023 年 1 月 21 日（本年農曆年三十）上午 8 時至 1 月 22 日（翌年農曆年初一）上午 8 時，禁止車輛駛入上述路段，以配合實施人群及交通管制措施。
- (d) 每戶花商須預先申請登記最多兩輛 5.5 噸以下及車長少於 6.7 米的貨車的運輸署許可證，用作在上述的花墟道路卸貨，已登記的貨車每次須在花園街（介乎界限街至運動場道一段）警方設立的管制站登記及領取由警方發出的識別證，方可駛入花墟道路卸貨。該花園街路段只可容許大約 6 部貨車等候以作登記。司機須將識別證貼在擋風玻璃當眼位置，以及在限定時間（不超過 30 分鐘）內卸貨，及後須即時將識別證交還警方。有關車輛必須有司機在場等候，並依照警務人員或交通督導員的指示，以免造成阻塞。
- (e) 相關花商須預先將舖前貨物或物品清理，以騰出足夠車位，讓已獲發許可證的車輛在其舖前卸貨，以不致影響在限制道路上的其他車輛及行人，否則已進入的貨車會被指令駛離花墟的道路。由於卸貨或會引致交通擠塞和不必要的響號，建議花商應儘量避免在繁忙時間（即早上 9 時至下午 5 時）內卸貨，並加強人手處理，以確保道路暢通。
- (f) 於上述日期時段內及在上述的花墟路段內，花商只可在議定的範圍，擺放花卉等物品售賣。此外，各店舖前的公眾地方不可作售賣花卉以外的其他用途如加設帳篷和加設電力照明裝置等等，以減低火警風險。
- (g) 消防處會在實施特別交通措施的日期，每天派出消防車在旺角花墟一帶街道進行例行巡查。
- (h) 食物環境衛生署會在實施特別交通措施的日期，每天會加強清掃街道，保持環境清潔衛生。

2023年1月17至1月22日 旺角花墟年花銷售場地 建議一般感染控制措施

1. 所有人士須遵守《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599章）下相關規例訂明的最新措施。
2. 所有檔主、攤檔主持人及其員工在活動前，應持有新型冠狀病毒測試陰性結果證明。
3. 所有人士應全程佩戴緊貼面部的口罩。口罩如受污染，必須更換。
4. 所有人士進入活動場地前應接受體溫監測。出現病徵（例如發熱、急性呼吸道不適、突然喪失味覺或嗅覺）的人士不應進場，並應立即求醫。。
5. 相關單位應定時提醒所有參加者儘量與他人保持最少1米的社交距離。
6. 相關單位應提供充足的潔手設施。
7. 相關單位應確保場地及設施有被定期清潔和消毒。
8. 相關單位應監察和控制訪客人數、進入場所、參與活動和離開場所的人流，避免過度擠逼。
9. 攤檔之間應設置物理屏障以減低經飛沫或直接接觸傳播疾病的風險。
10. 在可行的情況下，加裝設施以鼓勵訪客使用個人流動裝置/卡，以減少多人接觸同一物件的機會，例如電子付款。
11. 員工用膳時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i. 儘量分開用餐時間；
 - ii. 攤檔在可行的情況下鼓勵商店於員工用膳時暫停服務；
 - iii. 餐時與他人保持至少1.5 米的社交距離，或於設有某種形式隔板的指定地點進餐；
 - iv. 進餐前和佩戴口罩前後要潔手；
 - v. 脫下口罩進餐時儘量避免說話，直至完成進餐戴上口罩為止；及
 - vi. 用餐後應進行環境清潔及消毒。

12. 所有商戶及檔主應確保和監察衛生防護中心以下指引羅列的其他措施得以有效執行：

- i. 「給主辦大型集會的單位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的健康指引」¹
- ii. 「給公共運輸司機、船員和工作人員的健康指引」²
- iii. 「給購物商場的健康指引」³
- iv. 「給物業管理的健康指引」⁴

衛生署

衛生防護中心

感染控制處

2022 年 12 月

¹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novel_infectious_agent_event_organiser_of_mass_assembly_tc.pdf

²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nid_health_advice_for_public_transport_chi.pdf

³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advice_for_shopping_mall_for_covid_19_chi.pdf

⁴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advice_for_properties_management_for_nid_of_public_health_significance_chi.pdf